

发挥兜底保障作用 稳定粮食生产安全 ——我省全面实施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系列解读之二

多年来，我省的粮食生产实现跨越式增长，全省粮食总产量从2021年以来，连续三年超过800亿斤。特别是2023年达到了837.3亿斤，是我省有史以来最高产量水平，占全国总产量的6%。以上成绩的取得，离不开农业保险发挥的兜底保障作用。

“国家正实施‘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’，吉林省将承担全国1/5的任务，目标是，2024年粮食总产量实现880亿斤，让每个中国人的饭碗里装进更多的‘吉粮’，这是国家赋予我省的重要使命。”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钟东介绍。

目前，我省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已发展到17.5万家，其中，农民合作社7.8万家、家庭农场9.7万家。一方面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从事规模化经营，在农作物增产、降耗、节本增收等方面有明显优势，但是各类主体在土地流转、生产经营等方面投入较大，比普通农户承担的风险也更大；另一方面，近年来我省极端自然灾害频发、多发，农业生产易受大面积自然灾害影响，对新型农业经营

主体和服务主体来说，增加了种植风险的不确定性、影响了收入的稳定性。

“为此，今年我省扩大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政策实施范围，十分及时，是在更广和更深的层面，为广大农户和适度规模经营主体，提供了更加有效的灾害减损兜底保障。”钟东说。

据他介绍，我省的农业保险已有 17 年的发展历史，具有“起步早、发力准、成效实”等优势。特别从 2020 年开始，我省的农业保险迈入了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，至 2023 年，农业保险的保费规模已增至 51 亿元，风险保障水平已增至 1709 亿元。农业保险在推进我省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中的作用日益显现，也对稳定粮食生产安全起到了重要的支撑作用。完全成本保险这个险种，保的是总成本、全成本，相当于把保障范围覆盖到更广阔的农业生产环节中。

“举个例子，2023 年，榆树市一家农民专业合作社，投保了玉米完全成本保险，在汛期因内因洪涝灾害，有 2092 亩的玉米受损较为严重，保险公司为他们支付了 141.25 万元的赔款。这笔赔款，就是对这个合作社实打实的经济补偿，让他们尽快恢复了农业再生产，给他们吃下了一颗‘定心丸’。”钟东表示，“我们建议，广大农户，特别是从事规模经营的农民，很有必要把农业保险作为自己管理粮食生产风险的工具，积极投保，也希望保险机构加强保险服务，规

范业务操作，用方便、专业、贴心、高效的理念，帮助农户减少灾害损失，让端稳吉林饭碗、端稳中国饭碗的底气更足。”

来源：吉林日报